**网络远程复试考生考场规则**

复试过程中，考生应严格按照以下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及学院相关要求参加复试。

1、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登录指定会议室系统，携带规定的考试物品候考，并主动配合考务工作人员完成身份验证核查、周围环境检查等规定程序。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考场入场、离场、打开视频的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学院复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

2、考生必须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在规定时间内启动指定软件或登录指定网络平台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3、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整个复试过程中，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复试全程只允许考生一人在复试房间，禁止他人进入，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干扰声音。不得由他人替考，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复试过程中，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

4、复试过程中，考生应正对“第一机位”摄像头，保持坐姿端正，双手和面部在“第一机位”画面中清晰可见，保证音像设备全程打开。“第二机位”须关闭移动设备通话、录屏、外放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复试的应用程序。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

5、面试过程中，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学院有特殊规定者，以学院规定为准。

6、笔试要求考生本人独立作答，不得由他人替考，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考试全程考生需确保耳部轮廓清晰可见，除与考官交流作答外，不允许使用接听设备；禁止使用手机、平板、电脑等设备查阅资料。具体考试要求、考试时间、答卷返回方式等见学院复试实施方案。

7、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考生须自觉履行保密义务，复试中禁止录音、录像、直播、录屏和投屏，禁止以任何形式对外发布复试相关内容和信息。

8、复试期间若遇网络或信号等原因造成的通信效果不佳时，考生须立即联系学院复试小组工作人员，按照工作人员安排启动应急措施。